

关于组织申报广西师范大学教育学部·广西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广西民族教育发展研究中心 2020 年度课题的通知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工作的重要论述，牢牢把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条主线，立足于创新推进新时代民族教育工作，加强民族教育领域基础理论问题和重大现实问题研究，创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族教育理论与政策的话语体系。着力解决广西民族教育改革与发展问题，为自治区党委、政府科学决策服务，为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贡献广西智慧和力量。

二、项目类别

设重点项目、一般项目 and 研究生创新项目，重点项目资助经费 5 万元/项，一般项目 3 万元/项，研究生创新项目 2 万元/项。申请人应按照《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16〕304 号）合理编制经费预算。课题立项后，项目负责人须根据广西民族教育发展研究中心批准的资助额度重新编制经费预算，并报广西民族教育发展研究中心审批后实施。

三、课题选题指南

- （一）筑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与民族团结教育研究
- （二）双语教育研究
- （三）民族教育现代化研究
- （四）民族教育治理现代化研究
- （五）新时代中国特色民族教育政策研究
- （六）新时代中国特色民族教育理论与话语体系研究
- （七）民族教育与心理研究
- （八）对接“一带一路”和人类命运共同体建设的民族教育研究
- （九）民族地区文化共生及其教育支持体系研究

(十) 民族教育质量评价理论与体系研究

(十一) 民族比较教育研究

四、申报要求

1. 申报者须严格参照选题指南拟定具体申报课题名称。
2. 正在主持省部级以上课题的负责人不得参加此次课题申报。
3. 广西民族教育发展研究中心秉持开放性、公平性原则，不对职称、学历（学位）做明确要求，根据提交的申报表质量、答辩结果确定资助对象。
4. 本次课题申报只面向广西师范大学在职教师和在读研究生。
5. 申报者须具备一定与申报题目相关的研究基础。申报重点项目的课题负责人在初审通过后，须进行现场答辩，根据答辩结果确定是否立项。
6. 申报时间截止到 2020 年 6 月 2 日，逾期不予受理。申报者须提交《广西民族教育发展研究中心 2020 年度课题申报表》（附件）一式 5 份，纸质版材料均 A3 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

同时将上述申请材料电子版发送至广西民族教育发展研究中心邮箱：gxmzjy666@163.com。申报材料须以院（系）、班级为单位统一报送至广西民族教育发展研究中心，不接受个人申报。

五、研究年限与结题要求

1. 课题研究年限

重点项目、一般项目、研究生创新项目的研究年限均为 2 年（从项目立项时间算起）。

2. 课题结题要求

（1）重点项目结题材料至少包括：

- ①一份研究报告（不少于 2 万字）；
- ②两篇已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发表刊物最低要求：1 篇 CSSCI 来源期刊（含扩展版）+1 篇全国中文核心期刊）。

（2）一般项目结题材料至少包括：

- ①一份研究报告（不少于 2 万字）；
- ②两篇已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发表刊物最低要求：2 篇全国中

文核心期刊);

(3) 研究生创新项目结题材料至少包括:

①一份研究报告(不少于1万字);

②一篇已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发表刊物最低要求:1篇全国中文核心期刊)。

3. 凡本课题研究成果,均须以“广西师范大学教育学部、广西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广西民族教育发展研究中心”为单位署名。

未尽事宜,请与广西民族教育发展研究中心联系。

联系人:陈意,电话:13788566051,QQ:308212822;

刘远杰,电话:18107734137,QQ:864548638;

附件: 广西师范大学教育学部·广西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广西民族教育发展研究中心2020年度课题申报表

广西师范大学教育学部
广西民族教育发展研究中心
2020年5月1日